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6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桂兴先生召集并主持。

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法人无偿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支持公司高质量战略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日常流动资金的需要，便捷公司短期资金需求，提高融资效率，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烟台隆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隆赫”）签署相关财务资助协议。根据协议内容，烟台隆赫将以无偿借款形式向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2亿元财务资助，由公司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本次财务资助无需公司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变更为高赫男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四）项规定，烟台隆赫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该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对过往发生的烟台隆赫为公司提供的无偿借款行为进行追认（截至2024年8月31日，借款余额为63,365,804.00元）。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关联法

人无偿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9 月 10 日